

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9月19日召开的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分别于2016年8月26日和2016年9月1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相关公告。

2017年1月20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，经过审慎的考虑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〈2016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对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额和投资项目进行了调整，不再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并相应调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金额。

调整后的方案与原方案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调整前原方案	本次调整后的方案
募集资金数量	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	募 集 资 金 总 额 不 超 过 184,248.38 万元
募集资金用途	互联网娱乐综合平台项目、DT 平台基础设施项目以及补充流动 资金项目	互联网娱乐综合平台项目和 DT 平台基础设施项目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发表独立意见，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事项，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等相关议案，并将监督公司合法有序地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，以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月20日